

## 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四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发出日期:2019年4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基金
基金代码	0007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2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本基金本次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开放期为2019年4月10日至2019年4月11日共两个工作日。期间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对开放期进行动态调整,具体开放期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申购赎回日	2019年4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19年4月10日
转换起始日	2019年4月10日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名称	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交易代码	000713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赎回代码	006714
公告发布日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开放期内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申请。2019年4月10日为本基金的第四个运作周期结束后的自由开放日起始日。

2.2 申购、赎回及转换的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根据《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2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本基金本次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开放期为2019年4月10日至2019年4月11日共两个工作日。期间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对开放期进行动态调整，具体开放期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时，基金管理人有权依法暂停或限制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基金管理人因不可抗力或法律法规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开放期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或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第一个工作日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单笔申购金额分为A类和C类基金份额。投资人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每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人民币，单笔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元人民币；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渠道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 申购费用  
本基金单笔申购金额分为A类和C类基金份额。投资人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其中适用固定费率的除外)；投资人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的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具体费率请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法律文件。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200万元	0.40%
200万元≤M<500万元	0.2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0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宜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2.1中规定的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 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用  
本基金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A类基金份额赎回IC类基金份额具体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M)	A类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200万元	0.40%	
200万元≤M<500万元	0.2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宜

1) 赎回费由赎回基金份额的份额持有人承担。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扣除，不列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归基金财产，赎回费用归基金财产的比例不低于赎回费用的25%。

2)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4.1中规定的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 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管理人以补差费和转出费用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而定。

基金管理人采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 转出费用=转出金额×补差费

(2)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金额

(3)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 0.01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5) 1.00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6)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7) 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宜

(1) 转换业务规则  
本基金可以与本管理人旗下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转换。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本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4) 确认交易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的基金份额有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时按赎回金额扣除基金转换费用后，按赎回金额扣除基金转换费用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用归基金财产。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份，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5) 兑现确认  
转入的基金份额有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时按赎回金额扣除基金转换费用后，按赎回金额扣除基金转换费用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用归基金财产。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份，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 转换限制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按该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指本公司直销中心以及网上直销交易平台

1. 直销机构

1) 名称: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3202,32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风南路3号院中融信托北京园区C座4层

法定代表人:王瑶

邮政编码:100016

电话:010-55011000-101-56517003

传真:010-64345899,010-84568322

邮箱:zhixiao@zfunds.com.cn联系人:赵琦,巩京博

网址:www.zfunds.com.cn

2) 中融基金管理电子交易平台

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通过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网址:https://trade.zfunds.com.cn/trading/

6.2 其他销售机构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客服电话:95559

2)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嘉兴市南湖路400号

法定代表人:夏林生

客服电话:0573-95528

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电话:0531-59596517

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生态大街606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0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电话:0431-59596517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552-85022326

6)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客服电话:95548

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周建

客服电话:010-59497361

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李继东

客服电话:010-59497361

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周建

客服电话:010-59497361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刘桂平

客服电话:010-62560000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田慧生

客服电话:010-62560000

12) 中国光大